SN

#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

SN/T 4233—2015
代替 SN/T 1491—2004

# 进境牛羊指定隔离场建设要求

**Requirements for construction of designated quarantine facilities for imported cattle and sheep(or goats)**

2015-05-26 发布　　2016-01-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手机发送防伪码至13720083315
网站www.cnfw315.com
电话4006982315
刮涂层 查真伪

#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代替 SN/T 1491—2004《进境牛羊临时隔离场建设的要求》，与 SN/T 1491—2004 相比主要技术差异如下：

——对隔离场的选址条件做出了修订；

——细化了隔离场建设的功能分区；

——增加了“生物安全保障制度”和“应急处置制度”。

本标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动植物检疫监管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蒋原、窦树龙、柯家法、张敬友、姜焱、张扬、钱科。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SN/T 1491—2004。

# 进境牛羊指定隔离场建设要求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进境牛羊指定隔离场建设的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进境牛羊指定隔离场的建设。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6548 病害动物和病害动物产品生物安全处理规程

NY/T 1168 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境动物检疫疫病名录(农业部、国家质检总局第2013号联合公告)

## 3 选址

### 3.1 环境要求

3.1.1 指定隔离场应设于国家开放口岸，邻近港口码头或国际机场，与入境口岸的距离小于200 km，交通便利，口岸具有装卸动物的条件。

3.1.2 指定隔离场所在地周围10 km范围内，3年内没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境动物检疫疫病名录》中一类动物疫病中的牛羊疫病发生和流行。

3.1.3 指定隔离场要远离野生动物保护区10 km以上。

3.1.4 指定隔离场周围3 km范围内无动物饲养场、屠宰厂、原毛原皮加工厂、兽医院、动物隔离场、畜牧兽医研究所、人工授精站、胚胎移植站、医院、动物无害化处理厂、动物和动物产品集贸市场。

3.1.5 指定隔离场周围1 km范围内无生活饮用水水源地。

3.1.6 指定隔离场与周围的学校、居民区、村庄等场所以及周边主干道有良好的天然隔离屏障。

3.1.7 指定隔离场周围环境条件符合动物卫生要求。

3.1.8 从口岸到隔离场运输途中不能通过牛羊疫病的疫区。

3.1.9 指定隔离场内应有必要的供水、供电设施，地面干燥、排涝通畅，水质符合国家饮用水标准。

### 3.2 实验室(能力)要求

3.2.1 承担进境检测任务的实验室应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资质。

3.2.2 承担进境检测任务的实验室应具有开展检测项目的实验室条件，人员、技术、仪器设备等能够满足检测工作的需要。

3.2.3 必要时国家质检总局组织专家组对拟承担检测任务的实验室进行考核。

## 4 设施要求

### 4.1 围墙与通道

#### 4.1.1 分区

指定隔离场内应布局合理，分设生活办公区、隔离区。隔离区内应包括隔离饲养区、病畜隔离区、病

死畜和疫畜无害化处理区、粪便污水处理区、草料储藏区、隔离区人员生活区等，各功能区相对独立，布局合理，标识清晰，指定隔离场与外界和场内各区之间应建有围墙及消毒通道。

#### 4.1.2 围墙

4.1.2.1 外围墙：指定隔离场的四周应有不低于 2 m 的实心围墙，与外界有效隔离。

4.1.2.2 内围墙：指定隔离场内各区之间以不低于 1.65 m 实心围墙分隔。

#### 4.1.3 通道

4.1.3.1 应分别设有人员、动物和车辆进出隔离场的通道，隔离场的出入口应有消毒设施。

4.1.3.2 指定隔离场通道须设动物和车辆进出的消毒池。消毒池的宽度与门同宽，长度不得少于4 m，深度不得少于 0.3 m。人员的出、入通道要设有洗手消毒设施、消毒池或者消毒垫。

#### 4.1.4 淋浴室、更衣室

人员进出隔离区的通道要设淋浴室、更衣室。备有专用工作服、鞋、帽。淋浴室应能满足人员进出洗浴的要求。淋浴室和更衣室内应具有供暖设备。更衣室配备紫外线灯或其他消毒设施。

#### 4.1.5 门卫室

指定隔离场人员进出通道应设门卫室

#### 4.1.6 卫生间

生活办公区和隔离区内应分别设有男、女卫生间。

#### 4.1.7 道路

场区各主要道路均应适当硬化。

### 4.2 警示标志

指定隔离场进出通道等处应设有“动物隔离场，请勿靠近”等醒目警示标志。

### 4.3 隔离区

#### 4.3.1 动物装卸台

应设有牢固、安全的动物装卸台，装卸场地地面应硬化，并能满足动物装卸的需要。应有车辆清理消毒的场所，并配备必要的消毒设施。动物装卸台与隔离饲养舍之间应该有通道相连，通道内设置消毒池或消毒垫。

#### 4.3.2 隔离饲养区

4.3.2.1 隔离饲养舍内饲养面积每头牛不少于 5 $m^2$、每头羊不少于 2 $m^2$。地面应防滑、防积水，地面和墙壁易于清洗、消毒。

4.3.2.2 隔离饲养舍要有必要的饲养设施，设有运送草料通道（净道）、运输动物排泄物的通道（脏道），净道和脏道应分开设置。

4.3.2.3 隔离饲养舍应分圈饲养，设有与隔离动物数量相适应的运动场地，运动场地适当硬化，地面要有一定的坡度，圈内要设污水排放槽。

4.3.2.4 隔离饲养舍相对独立，每舍之间建有转移通道。

4.3.2.5 隔离饲养舍应安装适量的动物饮水设施，设置畅通的排水设施。

4.3.2.6 隔离饲养舍应配备必要的通风、照明等设备。

4.3.2.7 隔离区应建有适合动物采样的设施，应该设置采血通道，采血通道设置待采血区、采血区、采毕区及转移通道，采血区要有顶棚、废弃物存放容器、洗手池等，满足检疫工作的需要。

#### 4.3.3 病畜隔离区

4.3.3.1 病畜隔离区区域设置合理，与隔离饲养区有一定距离，位于隔离饲养区的下风向，远离生活区。病畜隔离区内建有能容纳总量不少于1%的病畜隔离室，病畜隔离室应相对封闭，地面要防滑防渗漏，易于清洗消毒，应设有诊疗保定设施。

4.3.3.2 病畜隔离区内应建有兽医诊疗室、药品储藏室。兽医诊疗室内应有必要的尸体解剖设施和消毒灭菌设施。

#### 4.3.4 病死畜和疫畜无害化处理区

病死畜和疫畜无害化处理区应该靠近病畜隔离区，相对独立，有围墙隔离，出入口设有消毒设施，无害化场地大小能够满足动物隔离数量的要求。病死畜和疫畜处理程序按照GB 16548执行。

#### 4.3.5 粪便污水处理区

4.3.5.1 应建有与动物容量相适应的堆粪场所，采取防渗防雨和污水收集措施，对动物粪便集中堆积进行发酵处理。粪便无害化处理方式按照NY/T 1168执行。

4.3.5.2 污水处理区域划分合理，位于地势较低处。应建有与动物容量相适应的污水处理设施，污水的排放应符合防疫和环保要求。

#### 4.3.6 草料储藏区

草料储藏区应有饲草和精料储存设施，容量应和隔离动物的数量相适应。应具有防鼠、防火设施，便于熏蒸处理。

#### 4.3.7 隔离区人员生活区

隔离区内应建设有与隔离规模相适应的隔离区人员生活区，包括宿舍、食堂、洗漱场所、厕所等生活设施。隔离区人员生活区相对封闭，并和隔离饲养舍有一定距离。

### 4.4 生活区

#### 4.4.1 驻场兽医办公室

驻场兽医办公室应有电脑、电话、传真机、互联网络等办公设备，能满足日常办公会议的需要。

#### 4.4.2 食堂

生活区内应建有与驻场人员数量相适应的食堂。设有独立操作间、储藏室、餐厅等。生活区人员餐厅应与隔离区人员餐厅有效隔离，避免交叉感染。

#### 4.4.3 宿舍

生活区内应建设有满足检验检疫机构派驻兽医人员、采血人员住宿的宿舍。宿舍应具有洗漱、供暖、空调、电脑等必备的生活设施。

#### 4.4.4 生活区垃圾处理

在进境动物隔离期间，生活垃圾应集中堆放，隔离动物放行后，经消毒处理后方可运出指定隔离场。

#### 4.4.5 瞭望台

可以在生活区设置能够观察隔离区的瞭望台。

## 5 其他配套设施

5.1 配备有供暖、降温设备。
5.2 场内应配备消防设备。
5.3 配备备用发电设备。
5.4 场内应配备机动消毒器具。
5.5 配备必要的交通工具。
5.6 可以配备视频监控设备。

## 6 规章制度

指定隔离场应建立如下规章制度：

——完善的防疫、消毒制度；
——对人员、交通工具、物品等进出登记及管理制度；
——对隔离场人员体检和防疫知识培训的制度；
——饲养管理制度；
——隔离场日常监管制度；
——防火、防盗等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
——生物安全保障制度；
——应急处置制度。